附件2

沙坡头区政府办普法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第一责任人 | 责任人 | 重点普法内容 | 重点工作任务 |
| 1 | 赵 峰 | 潘长涛  科小彤 |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深入学习党内法规、依法行政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方面的法律法规 | 1.利用每周集体学习，认真组织开展学习讨论。  2.做好“3·15”“4·15”“4·26”“5·12”“6·16”“6·26”“12·4”等重要节日和时间节点的法律法规宣传。  3.组织举办专题培训、理论讲授和集中上课等法治宣传活动，利用各种平台、阵地和载体进行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  4.开展“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法治宣传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5.开展应对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法治宣传教育。 |
| 2 | 赵 峰 | 潘长涛  科小彤 | 重点学习宣传宪法、宁夏回族自治区法制宣传教育条例等法律法规条例及“七五”普法相关文件精神 | 1.督促干部职工学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  2.丰富法治文化传播方式，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  3.以宪法、新颁布或修订的法律法规为重点，组织党组成员和干部职工认真学习。  4.突出抓好以各种主题“宣传月”“宣传日”为活动内容的普法宣传工作。  5.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和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工作部署。 |